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星网锐捷

股票代码：0023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维宏

住所地：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268 号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268 号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 2015 年 6 月 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星网锐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	10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维实	指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星网锐捷	指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13年5月31日至2015年6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268 号
法定代表人	郑维宏
注册资本	3500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200200031558
组织机构代码	76926580-9
税务登记号码	650152769265809
经营期限	永久
经营范围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姓名	黄奕豪、阮加勇、林冰、刘忠东、郑维宏、郑炜彤、赖国有、杨坚平等 185 人。
通讯地址	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268 号
备注	原厦门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3 月迁往新疆乌鲁木齐市,并于 2012 年 6 月完成名称变更手续,变更公司名称为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介绍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否在星网锐捷任职
郑维宏	男	中国	董事长	否	董事\网络研究院院长
林忠	男	中国	董事	否	否
杨坚平	男	中国	董事	否	董事\财务总监
郑炜彤	男	中国	董事	否	副总经理
林捷	男	中国	董事	否	物业部主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星网锐捷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卖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星网锐捷48,165,000股股份，占星网锐捷总股份的13.7199%。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星网锐捷45,981,000股股份，占星网锐捷总股份的8.7318%的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年8月20日	19.73	3,000,000	0.8546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年8月22日	19.01	2,650,000	0.7549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4年1月15日	25.9	3,500,000	0.997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4年1月24日	28.8	2,500,000	0.7121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4年9月25日	28.11	2,000,000	0.5697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4年9月29日	29.25	2,625,000	0.7477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2日	41.71	1,854,000	0.3521
合计				18,129,000	4.9881

注：2015年5月29日，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35,106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35,106,000.00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份5股。因此，公司总股本由351,060,000股变为526,590,000股。转增前的减持比例按照总股本351,060,000股计算，转增后的减持比例按照总股本526,590,000股计算。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减少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新疆维实	48,165,000	13.7199	18129000	4.9881	45,981,000	8.7318

注 上表中：“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中的股数和比例是按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前的总股本 35,106,000 股推算，“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中的股数和比例是按公司现有总股本 526,590,000 股推算。

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黄奕豪、阮加勇、林冰、刘忠东、郑维宏、郑炜彤、赖国有、杨坚平、刘灵辉、郑宏、田中敏、林向晖通过持有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以上人员在新疆维实的具体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黄奕豪	2,105,000	6.0143%
2	阮加勇	1,456,000	4.1600%
3	林冰	1,444,000	4.1257%
4	郑维宏	1,316,000	3.7600%
5	杨坚平	1,231,000	3.5171%
6	郑炜彤	1,183,000	3.3800%
7	赖国有	950,000	2.7143%
8	刘忠东	630,000	1.8000%
9	林向晖	567,000	1.6200%
10	刘灵辉	441,000	1.2600%
11	郑宏	280,000	0.8000%
12	田中敏	252,000	0.72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股东，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况，最近三年未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星网锐捷拥有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星网锐捷股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不存在任何条件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六、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备于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维宏

2015 年 6 月 3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大道618号桔园洲星网锐捷科技园19-22栋
股票简称	星网锐捷	股票代码	0023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乌鲁木齐市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26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48,165,000股 持股比例：13.71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8,129,000股 变动比例：4.9881% 变动后持股数量：45,981,000股 持股比例：8.731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未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维宏

2015年6月3日